**【國立中山大學學務處諮商與健康促進組】**

**誠徵專任輔導人員**

1. **職稱：**
2. 教育部計畫聘專任個案管理師 (1名)。
3. 職務代理校聘約用諮商心理師（1名)。
4. **應徵資格：**
5. **教育部計畫聘專任個案管理師：**
6. 國內外社會工作、社會福利等相關系所學士(含)以上碩士畢業。
7. 具中華民國社會工作師證照。
8. 具大專院校諮商輔導實務經驗尤佳。
9. 具外語會談能力尤佳。
10. **職務代理校聘約用諮商心理師：**
11. 國內外諮商輔導、心理相關系所碩士畢業。
12. 具中華民國心理師證照。
13. 具大專院校諮商輔導實務經驗尤佳。
14. 具英語諮商能力尤佳。
15. **工作內容：**
16. **教育部計畫聘專任個案管理師：**
17. 個案分派與管理。
18. 高關懷個案追蹤關懷與輔導諮詢。
19. 危機個案輔導與處遇。
20. 執行學生轉銜輔導及個案會議。
21. 學生輔導資源轉介與系統聯繫窗口(如：校安、教師、院系所辦、家長等) 。
22. 其他諮商輔導相關或臨時交辦事項。
23. **職務代理校聘約用諮商心理師：**
24. 系所輔導工作(含本國籍、外籍學生個別諮商、團體諮商、心理測驗實施與解釋、新生班級座談、高關懷學生之追蹤輔導、危機與轉介個案之處遇、追蹤…等)。
25. 協辦全校性心理健康推廣活動之規劃及執行(生涯、性平、初級預防、學院活動等主題活動)。
26. 輔導相關行政業務。
27. 晚上輪值(學期期間每週約乙次)。
28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29. **薪資待遇：**
30. **教育部計畫聘專任個案管理師：**依本校約用人員薪酬標準辦理。學士級社工師固定薪資44,250元，試用期三個月為41,250元，通過考核加薪3,000元；碩士級社工師固定薪資46,410元，試用期三個月為43,410元，通過考核加薪3,000元。
31. **職務代理校聘約用諮商心理師：**依本校約用人員薪酬標準辦理。固定薪資46,410元，試用期三個月為43,410元，通過考核加薪3,000元。
32. **聘用時間：**
33. **教育部計畫聘專任個案管理師：**自實際到職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若通過考核且計畫通過隔年可續聘。
34. **職務代理校聘約用諮商心理師：**自實際到職日起至留職停薪人員復職前一日止**(115年6月20日）**。若聘用原因消失則提前停止聘用。
35. **應徵資料：**
36. 請備妥以下文件資料：
37. 履歷自傳(**請依附件－履歷自傳格式填寫**，並附上近照乙張)。
38.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。
39. 社會工作師證照或諮商心理師證照影本。
40. 工作經驗證明影本(請敘明服務期間內擔任之職務名稱、負責工作內容)。
41.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影本(如各類證照或英文檢定合格證書)。
42. 意者請備妥應徵資料，請於影本註記**「本影本與正本相符」並簽章(電子簽章亦可)**，按順序掃描成冊，E-mail至pinhuei96[@mail.nsysu.edu.tw](mailto:punk1024@mail.nsysu.edu.tw)(請勿寄紙本資料) ，信件主旨註明：「**應徵個案管理師/諮商心理師-姓名**」，為避免資料遺漏，爰請留意是否收到信件回覆或來電確認。
43. 證件不齊全或資格不符者不予受理報名，亦不另行通知，經初審資格條件符合者擇優通知面試甄選。
44. **收件截止日期：**即日起收件至114年6月15日(日)止，經審查符合資格者擇優通知面試。
45. **面試日期：**屆時通知。
46. **面試結果:**面試結果簽呈核定後公告於本組網站(<http://ccd-osa.nsysu.edu.tw/index.php>)【諮商最新消息】，屆時請自行上網查閱，未錄用人員不再另行通知，本次甄審除正取者外，擇優得列候補數名。

**相關資訊：**若有任何疑問歡迎電洽/來信詢問游心理師

07-5252000分機2235

pinhuei96@mail.nsysu.edu.tw

**附件－履歷自傳格式**

壹、基本資料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應徵職稱：  **□ 教育部計畫聘專任個案管理師**  (聘用時間：自實際到職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若通過考核且計畫通過隔年可續聘。)  **□ 職務代理校聘約用諮商心理師**  (聘用時間：自實際到職日起至留職停薪人員復職前一日止。) | 請附上近照 |
| 二、姓名： |
| 三、性別： |
| 四、生日： |
| 五、是否具身心障礙手冊：　□是　　　□否 |
| 六、連絡手機： | |
| 七、聯絡地址： | |
| 八、電子信箱： | |
| 九、畢業學校及科系：  1.研究所: (畢業年度: )  2.大學: (畢業年度: ) | |
| 十、輔導工作取向/專長及曾接受之訓練或證照(以近五年為主)： | |

貳、工作經歷(表格如不敷陳述，請自行加頁延伸。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順序 | 工作經歷  （含服務單位、職稱） | 工作期間  (請依照時間近到遠順序排列) | 簡述諮商輔導經驗、辦理過活動或行政業務等 |
|  | 範例：  00大學學務處諮商組心理師 | 範例：  110.1-113.3(在職) | 範例:   * 諮商輔導經驗:個別晤談、團體諮商 * 辦理過活動: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* 行政業務:生命教育計畫承辦、輔導志工培訓等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
參、自傳(最多1000個字)

|  |
| --- |
|  |